

证券代码：600577
债券代码：110074
转股代码：190074

证券简称：精达股份
债券简称：精达转债
转股简称：精达转股

公告编号：2021-020

铜陵精达特种电磁线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修订）》等相关规定，现将铜陵精达特种电磁线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精达股份”）截至2020年12月31日的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及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证监许可[2020]1397号《关于核准铜陵精达特种电磁线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核准，公司于2020年8月19日公开发行787.00万张（78.70万手）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为人民币100元，募集资金总额78,70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不含税）人民币10,253,113.21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776,746,886.79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20年8月25日到账，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于2020年8月26日对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容诚验字【2020】230Z0165号《验资报告》。

（二）报告期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

截止2020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状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金额
募集资金净额	77,674.69
减：募集资金累计使用金额（包括置换先期投入金额）	39,900.38
其中：高性能铜基电磁线转型升级项目	20,921.40
新能源产业及汽车电机用扁平电磁线项目	

补充流动资金	18,978.98
减：期末用于现金管理的闲置募集资金金额	35,000.00
加：募集资金理财收益	0
加：募集资金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	50.80
募集资金余额	2,825.11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保护中小投资者的权益，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制定了《铜陵精达特种电磁线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将募集资金存放于董事会批准设立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集中管理，按规定要求管理和使用募集资金。

（一）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签订情况

2020年8月，公司会同保荐机构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分别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铜陵支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铜陵百大支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铜陵城中支行（以下简称“开户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该协议内容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制订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

募集资金专户开立情况如下：

序号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存储金额（元）	对应募投项目
1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铜陵支行	11510078801100001153	324,000,000.00	高性能铜基电磁线转型升级项目
2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铜陵百大支行	1308020029200194471	263,000,000.00	新能源产业及汽车电机用扁平电磁线项目
3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铜陵城中支行	34050166860800000884	191,239,056.60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公司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益，将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结构性存款，

截止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如下：

受托方	产品类型	收益类型	投资金额（万元）	（预期）年化收益率	产品期限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本金保障型收益凭证	保本固定收益	17,000	3.55	88天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本金保障型收益凭证	保本固定收益	3,000	3.70	172天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本金保障型收益凭证	保本固定收益	5,000	3.65	75天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理财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	10,000	1.50-3.30	211天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际使用情况

2020 年公司募集资金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详见附件“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为顺利推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公司已使用自筹资金在公司范围内预先投入部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截至 2020 年 9 月 17 日，公司已使用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金额为人民币 209,214,257.16 元。本次拟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金额为人民币 209,214,257.16 元，具体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承诺募集资金投资金额	自筹资金预先投入金额
1	高性能铜基电磁线转型升级项目	32,400.00	20,921.43
2	新能源产业及汽车电机用扁平电磁线项目	26,300.00	-
3	补充流动资金	20,000.00	-
合计		78,700.00	20,921.43

上述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情况已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鉴证，并于 2020 年 11 月 20 日出具容诚专字[2020]230Z2330 号募集资金置换专项鉴证报告。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等有关规定，公司使用募集资金 209,214,257.16 元置换了预先已投入的自筹资金。公司已将 209,214,257.16 元募集资金转至公司自有资金银行账户，完成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的置换工作。本次置换不存在变相改变公司募集资金用途情形且置换时间距离募集资金到账时间未超过 6 个月，符合监管要求。

上述事项本公司已于 2020 年 11 月 20 日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已于 2020 年 11 月 20 日出具了《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铜陵精达特种电磁线股份有限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核查意见》。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截止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2020 年 10 月 26 日，铜陵精达特种电磁线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及第七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合计不超过人民币 50,000 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授权期限自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

（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截止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六）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截止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止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止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变更募投项目未发生变更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并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时地进行了披露，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及管理的违规情形。

六、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的鉴证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会计师事务所认为，后附的精达股份 2020 年度《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上述《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

——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号）及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精达股份2020年度募集资金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七、保荐机构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所出具的专项核查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经核查，中原证券认为：精达股份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特此公告。

铜陵精达特种电磁线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3月16日

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 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77,674.69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9,900.38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9,900.38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高性能铜基电磁线转型升级项目	否	32,400.00	32,395.71	32,395.71	20,921.40	20,921.40	-11,474.31	64.58	2021年12月	不适用	否	否
新能源产业及汽车电机用扁平电磁线项目	否	26,300.00	26,300.00	26,300.00	—	—	-26,300.00	—	—	不适用	否	否
补充流动资金	否	20,000.00	18,978.98	18,978.98	18,978.98	18,978.98	0.00	100.00	—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78,700.00	77,674.69	77,674.69	39,900.38	39,900.38	-37,774.31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项目)					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本公司于 2020 年 11 月 21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 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金额为 20,921.40 万元。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容诚专字[2020]230Z2330 号《关于铜陵精达特种电磁线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鉴证报告》, 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及保荐机构已分别对上述事项发表同意意见。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公司于 20120 年 10 月 26 日分别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三次和第十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 50,00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授权期限自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可用余额为 37,825.11 万元，其中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余额 35,000.00 万元，募集资金专户 2020 年 12 月 31 日余额合计为 2,825.11 万元。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无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见以上说明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无

注 1：“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包括募集资金到账后“本年度投入金额”及实际已置换先期投入金额。

注 2：“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以最近一次已披露募集资金投资计划为依据确定。

注 3：“本年度实现的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应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